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函

地址：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
聯絡人：曹世洋
聯絡電話：(02)23959825#3737
電子信箱：AQ3088@cdc.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10日
發文字號：疾管慢字第1130300675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宣導單張(中文、英文、印尼文、越南文、泰文)、民眾Q&A(中文、英文、印尼文、越南文、泰文)各1份 (11303006752-22.pdf、11303006752-23.pdf、11303006752-24.pdf、11303006752-25.pdf、11303006752-26.pdf、11303006752-27.pdf、11303006752-28.pdf、11303006752-29.pdf、11303006752-30.pdf、11303006752-31.pdf)

主旨：檢送「在臺外籍愛滋感染者服藥2年內支持計畫」(下稱支持計畫)多國語言宣導單張及民眾Q&A各1份，請貴部/會惠予協助推廣，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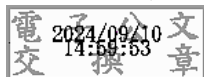
- 一、為降低在臺外籍愛滋感染者(下稱外籍感染者)就醫障礙並提升我國愛滋防治成效，自本(113)年8月1日起開始推動支持計畫，藉以鼓勵經濟弱勢且未符合公費或健保醫療補助之在臺外籍愛滋感染者(包含：外籍學生、無收入或每月薪資低於新臺幣4萬8,000元之外籍移工或外籍人士等)接受治療，提升其服藥率及病毒量測不到比率，以維護身體健康並降低社區傳播風險。
- 二、為強化支持計畫之推廣，本署製作多國語言(英文、印尼文、越南文及泰文)宣導單張及民眾Q&A(如附件1~10)，提供各單位推廣運用。檔案亦同步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cdc.gov.tw>)之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



紹>第三類法定傳染病>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愛滋病毒)感染>
治療照護>在臺外籍愛滋感染者服藥2年內支持計畫項下，
供各單位下載運用。

正本：教育部、勞動部、內政部、外交部、大陸委員會

副本：



裝

訂

線

